债券代码：241054.SH　　债券简称：GK 国能 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出具的《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调整的公告》，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已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近日，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召开会议，宣布了中央组织部关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调整的决定：冯来法同志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不再担任总会计师职务；免去王敏同志的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职务，退休。

冯来法不再担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敬山担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

责人。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刘敬山先生，正高级会计师，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 CPA、ACCA（英国特许会计公会会员），中央国家机关会计领军人才、财政部全国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培养（高端班）人才、全国高端会计人才。现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历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计划与财务部副主任，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国家电投集团审计部主任、党支部书记等职。兼任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理事长等职。

联系电话：010-57595964

邮箱：12000008@chnenergy.com.cn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上述人员变动已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

二、影响分析

本次人员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发行人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原有决议的有效性。

中信证券作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前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8 日